

附件

醫院管理局職權範圍

根據醫院管理局條例，醫院管理局（醫管局）負責：

- 就公眾對醫院服務的需求及應付該等需求所需的資源，向政府提供意見
- 管理及發展公立醫院系統
- 就公眾使用醫院服務須付的費用，向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建議恰當的政策
- 設立公立醫院
- 促進、協助及參與醫管局員工的教育與培訓，以及有關醫院服務的研究